

# 教育部 97 年暑期學生活動安全預防宣導注意事項

暑假將屆，為維護學生健康及安全，各級學校應利用相關活動、集會（週、朝會）、家長聯繫等方式，加強宣導安全預防工作，使學生能夠建立正確的自我安全防護觀念。並積極鼓勵學生從事有益身心之休閒活動，以避免學生涉足不良場所或從事無安全規劃之工作，肇生意外事件。

一般而言，學生在暑假期間可能發生的危安事件，可以就從事活動的型態來做區分：

## 一、活動安全：

學生於暑假期間往往會從事大量的休閒活動，依活動的場地不同可以進一步區分為室內活動及戶外活動：

### （一）室內活動：

室內活動包含圖書館、電影院、百貨公司賣場、KTV、室內演唱會、室內團體活動等，從事該項活動時，首先應注重逃生路線及逃生設備的熟悉，各級學校應提醒學生熟習相關消防（逃生）器材如滅火器、緩降機等之使用方式，方能確保學生從事室內活動時之安全。其次，應告誡同學避免前往網咖、舞廳、夜店等出入份子複雜的場所，以免產生人身安全問題。

### （二）戶外活動：

戶外活動包含登山、溯溪、戲水、戶外體育活動、戶外團體活動等，從事此活動時，首應注意天候及地形之熟悉，於遭遇天候狀況不佳時如颱風過境、大潮、豪雨，應立即停止一切戶外活動；另各級學校應加強管制學生從事登山、溯溪、戲水等活動，除可避免危安事件發生外，亦可避免社會救援資源不必要之浪費。並對於在山區進行調查或研究之師生，學校更應事前做好相關安全規劃及緊急應變措施，以確保人員安全。而且學生也應衡量從事此活動時，自身之體能狀況及所需相關裝備是否完備，方能充分享受戶外活動之樂趣，降低發生意外事件之可能性。

## 二、工讀安全：

暑假來臨，許多學生投入打工行列，由於職場陷阱及詐騙事件頻傳，各級學校宣導時，首要請學生注意工讀廠商的信譽，提醒盡量選擇知名企業公司打工。其次應注意有關於薪資、勞健保等相關福利待遇措施是否完善。再則要注意工作場合的危安因素，包括人（老闆、同事之品德操守）、事（工作性質與內容是否正當）、時（工作時數與時段）、地（工作地點及使用器械）等，都必須確實瞭解評估，最好由父母陪同前往瞭解，方能避免在工作當中肇生危安事件。另教育部訓委會與行政院勞委會、行政院青輔會、中華民國工作傷害受害人協會等均積極為青年學子打工權益維護而努力。青少年學生暑期投入打工前，對於職場各項陷阱、詐騙花招及如何防範因應方式，可參閱教育部校安中心「校安補給」(<http://csrc.edu.tw/>)相關訊息。暑期工讀學生萬一發生受騙或誤入求職陷阱，亦可免費撥打行政院勞工委員會成立之諮詢專線：0800-211-459 請求協助。

## 三、交通安全：

根據教育部校安中心的統計顯示，校外交通意外事故為學生意外傷亡的首要因素。暑假期間學生可能因為參加活動、打工兼職等因素，使用交通工具的機率大，因此特須提醒同學一定要注意自身的交通安全，切勿酒後駕車及危險駕駛，尤其駕駛期間應遵守各項交通規則及號誌、標誌、標線與交通服務人員之指揮，減速慢行，以策安全。

暑假期間各級學校校外教學活動頻繁，使用大型交通運輸工具機率趨增，為維護學生校外教學活動安全，請各校加強宣導車輛租用相關安全事項，確保校外教學行車安全。另為宣導乘坐大客車安全教育，於校安中心網站設置「交通安全教育」宣導影片，供各級學校師生參考運用，內容包括「大客車安全疏散」等專題，以維學生安全。

## 四、犯罪預防：

犯罪預防宣導工作是當今社會最重要的工作之一，因為降低犯罪率的最好方法就是從預防著手，使犯罪事件消弭於無形。因此各級學校應提醒同學切勿從事違法活動如：飆車、吸食毒品、竊盜、販賣違法光碟軟體、從事性交易（援交）等。近年來逐漸增多的電腦網路犯罪事件如：竊取他

人網路遊戲虛擬貨幣及道具、入侵他人網站竊取或篡改資料、散布色情圖片或動態影像等，亦應提醒同學注意其刑事責任。

學生校外安全預防宣導工作不僅重要，更能降低學生遭受傷害可能性。因此各級學校應本著教育工作者的愛心與耐心，利用各種機會向同學宣導各種安全預防觀念，使學生能夠學會自我保護之道，建立應有的危機意識，方能讓學生在暑假期間享受快樂、安全的休閒活動，進而達到身心調劑及學習成長的目的。

#### **五、學生發生意外事件之通報與聯繫管道：**

學生於暑假期間發生各類意外事件，可運用各級學校校園安全及災害防救機制聯繫電話請求立即而有效之協助。各級學校於獲知學生發生意外事件時，亦請依教育部「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按事件等級（區分甲、乙、丙級）通報。遇緊急重大事件必須於 15 分鐘內，先行以電話通報教育部校安中心，校安中心有專責值勤人員實施 24 小時服務，專線電話：(02)33437855、33437856，傳真：(02)33437920。